

外国人来华工作“一件事”办事指南

外国人来华工作社会保险登记

一、实施机构

区社保中心、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社保中心

二、服务对象

企业法人、社会组织法人、其他组织

三、涉及事项

外国人来华工作社会保险登记

四、设定依据

- 《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 35 号）
- 《社会保险经办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765 号）
- 《在中国境内就业的外国人参加社会保险暂行办法》（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令第 16 号）
- 《关于做好外国人工作许可证与社会保障卡融合集成工作的通知》（人社部发〔2024〕75 号）

五、受理条件

- 用人单位应当自用工之日起三十日内为其外籍职工向社会保险经办机构申请办理社会保险登记。

六、申报材料

材料类型	材料名称	涉及审批事项	材料份数
必要材料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北京市社会保险登记业务申请表(单位)》原件纸质，加盖公章护照或《外国人永久居留证》查验原件高拍影像，其中使用护照参保的人员需额外提供以下就业证件之一：《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国人工作许可通知》《外国人工工作许可证》《外国人就业证》《外国专家证》《外国常驻记者证》或《北京市海外高层次人才工作居住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外国人来华工作社会保险登记	1 份

七、办理时限

5个工作日

八、结果名称

外国人来华工作社会保险登记	
结果名称	社会保险、就业、劳动用工备案统一登记
结果文书类型	其他
有效时间	无时限

九、物流快递（办件结果）

是（付费邮寄） 否

十、办理形式

线上办理，窗口办理

十一、线上办理流程

1. 登录“北京市政务服务网” (<https://banshi.beijing.gov.cn/>)，进入“高效办成一件事”一个人事项-外国人来华工作，点击“外国人来华工作‘一件事’集成服务”选择外国人来华工作社会保险登记，立即办理；
2. 阅读用户须知；
3. 填报申请信息；
4. 完成线上申请；
5. 查询办件进度及办理结果。

十二、办理进程查询途径

北京市政务服务网“高效办好一件事”申办专区或者法人中心

十三、窗口办理时间

工作日，上午 09:00-12:00，下午 13:30-17:00

十四、办理地点及电话

地点	电话	地址
东城区政务服务中心	010-65006161	北京市东城区珠市口东大街12号
西城区政务服务中心	010-66007070	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内大街275号
朝阳区政务服务中心	010-64685163	北京市朝阳区霄云路霄云里1号
海淀区政务服务中心	010-52808224	北京市海淀区东北旺路甲29号

地点	电话	地址
丰台区政务服务中心	010-63397070	北京市丰台区南苑路 7 号
石景山区政务服务中心	010-81927400	北京市石景山区京原西街 6 号院
房山区政务服务中心	010-81312718	北京市房山区长阳镇昊天北大街 38 号
门头沟区政务服务中心	010-69864095	北京市门头沟区滨河路 72 号
大兴区政务服务中心	010-81296088	北京市大兴区兴华大街三段 15 号
昌平区政务服务中心	010-60718008	北京市昌平区龙水路 22 号院
北京城市副中心政务服务 务中心	010-86409127	北京市通州区新华东街 48 号二区 (东南角)
顺义区政务服务中心	010-81460378	北京市顺义区复兴东街 3 号
怀柔区政务服务中心	010-60687447	北京市怀柔区雁栖大街 53 号
密云区政务服务中心	010-69027588	北京市密云区新东路 285 号
延庆区政务服务中心	010-81193818	北京市延庆区庆园街 60 号
平谷区政务服务中心	010-69973010	北京市平谷区林荫北街 13 号
经开区政务服务中心	010-67857878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万源街 4 号

十五、咨询方式

电话咨询、现场咨询

十六、投诉监督方式

投诉监督电话：(010) 12345